

无冲突矿物声明书

来自刚果民主共和国（DRC）或邻近国家的冲突矿物（包括钽、锡、金、钨及其衍生物），长期被武装叛乱团体非法开采并销售，并利用销售得来的利润交易军火、与政府武装冲突、强迫劳动、侵犯公民权益，社会和环境问题受到严重影响。

2008年电子行业公民联盟（EICC）和全球电子可持续发展倡议组织（GeSI）成员发起了“不使用冲突矿产采购倡议”；2010年《多德-弗兰克华尔街金融改革与消费者保护法》通过了对刚果民主共和国（DRC）或邻近国家的“冲突矿物”种类的定义。对冲突矿物的不采购，不支持使用及在供应链中调查或披露是我们应尽的社会责任。

我们，_____为倡导消除供应链中的冲突矿物，特此声明：

响应漳州万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不使用冲突矿产的采购政策，本公司对来自刚果民主共和国（DRC）或邻近国家的冲突矿物不采购，不支持使用，也不将含有冲突矿物的产品交付于漳州万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；

每年定期向漳州万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交冲突矿物使用信息调查，定期对本公司不使用冲突矿物的监督审查，同时倡导本公司供应链不采购，不支持使用冲突矿物的政策。

如果在我们的供应链中发现来自刚果民主共和国（DRC）和邻近国家的冲突矿物产品，我们将立即通知漳州万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，并停止从该供应链购买。

供应商名：

授权代表：

职 务：

签 名：

日 期：

公司印章